

◀ （上接 4 版）

会上,初识蔡元培,得其赞赏。展会结束,蔡元培回到巴黎不久,偕同夫人周养浩去玫瑰别墅 6 号探访林风眠夫妇。不幸的是,初秋,罗达在分娩时染疾而逝,不久婴儿亦夭折。继祖父和父亲去世之后,林风眠又遭遇了亡妻失子的惨痛。他在当年 10 月 1 日致蔡元培的信中表达了悲哀中不沉沦的志向。此信也流露了彼此之间情义非同一般:“接来书及三百元,感谢感谢,记德之爱此生不忘。内人之坟墓现略既修饰,日光和暖时携花一束安放墓前,觉亦稍可自慰。……我们的生命,总不能永远相续,但学术的进化是由人类生命之创造一点一点增加上去的,因此我绝不悲观……”

1925 年春,林风眠振作精神参加国际装饰艺术与现代工业博览会,并担任评委。林文铮对林风眠作出了最具前瞻性的评论:“林风眠是中国最有前途的天才艺术家,他自由地游弋于东西两种艺术传统之间。他有敏感和不安的心灵,东方的宁静不再能满足他,西方的烦躁和焦虑侵蚀着他,他无名的不安和生之欲望使他远离了中国的古人。”(林文铮《中国参加巴黎国际装饰艺术和现代工业博览会序》)

蔡元培在中国馆看到《生之欲》,赞其:得乎技,进乎其道矣!再次高度评价林风眠作品的人文精神。蔡元培器重、关爱林风眠,一直是现代艺术史中的一个温馨篇章。当林风眠与法当结婚并迁居第戎城外乡下时,蔡元培偕夫人又不远千里前往探望,小住三天,还留下 3000 法郎。为什么蔡元培在众多的学子中青睐林风眠呢?这或许是他“不拘一格降人才”的教育家眼光使然。林蔡二人的交游,不啻为现代艺术教育史上重材的典范。

林风眠与李金发没有经过考试,自然没有出现在国立高等美术学院注册学生名单中,传说一时的林风眠的巴黎高等美术学院的学生证,可能还只是一张听课证。林风眠的留学生涯在某些人眼中似乎支离破碎,但他的留学恰恰是全方位的,从学校至社会,又深入家庭,经历传奇,饱受磨砺,期间的思想启蒙和精神陶冶,更是受用一生。留学让林风眠走出山村,在法兰西感受西方文明,了解西方的艺术精神与形式技法,从中汲取灵感,成了取经西方的圣手。留学的最后两年,林风眠创办艺术社团,举办展览,这正是他回国参加艺术教育、进行艺术运动的预演。在他回国后,创办国立艺术院“黄金十年”的序幕便徐徐拉开。■

# 巴达维亚华人甲必丹制度起源考

陈琰璟

荷兰人设立“华人甲必丹”一职,确有考虑到华人的重要贡献,需要给予部分华人一定的权力,共同管理和发展巴达维亚。而当选甲必丹者,定有能力调动足够的商业和人力资源,他们对华人群体进行管理的同时,进一步扩大了自身利益。华人甲必丹和东印度公司形成了双赢局面。



17 世纪荷兰人所绘华商画像

雅加达是印度尼西亚首都和最大城市,也是东南亚第一大城市,位于爪哇岛西北海岸。400 年前,人类历史上第一家股份制公司——荷兰联合东印度公司(简称:VOC)在那里设立了亚洲总部,并赋予这座城市一个极富象征意义的名字:巴达维亚(Batavia),意为“巴达维人的土地”(巴达维人是古罗马时期生活在今荷兰一带的日耳曼部落一支),以此凝聚并提升这个年轻共和国的航海斗志。在荷兰人的经营之下,巴达维亚逐步发展成为东南亚最重要的港口城市,是东西方人员往来、物资交换以及知识传播的重要中转站,在 17、18 世纪已有相当高的国际化程度。

巴达维亚的商业繁荣离不开华人的贡献,从当时的贸易情况来看,华人不仅提供稳定的中国商品,而且还控制着东南亚多地的香料种植和供应,吸引华人前来客观上使得荷兰人在激烈的贸易竞争中保持优势。

为了更好地同华人打交道,并且有序地管理华人社区,荷兰人从最具威望的华人中选出一名首领,授予其华人甲必丹(Kapitein der Chinezen)的头衔,“Kapitein”一词原有“队长”、“首领”或“船长”之意,中文音译又包含“甲”字,为“首”之意,因此在华人社区中有着较为广泛的接受度,后逐步发展成为荷印地区协助荷兰人管理华人事务的专门职务,是 17、18 世纪巴城华人的最高官阶。在东印度公司治下的 200 年间,巴城总共产生了 20 位甲必丹,在华人社区发展的各阶段中都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在几乎所有重要的华人

历史事件中,都可以看到他们的身影。在荷兰人看来,华人甲必丹是沟通华人社区及东印度公司重要的桥梁,他们对华人社区进行管理、征收各类税款、牵头中荷贸易、甚至协助荷兰人拓展海洋利益。而在许多华人看来,甲必丹德高望重,是可以为华人社区发声的代表,但也有部分人认为,荷兰人之所以设立华人甲必丹这一职务,无非是笼络人心,谋取最大的商业利益。

由于甲必丹身份的特殊性,其在巴城的中荷互动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因此是研究华人社区诸多问题的切入点。荷兰汉学家富亨(Bernardus Hoetink, 1854–1927)在其晚年利用海牙档案馆所藏的《巴城总督及议会决议录》(Resoluties van Gouverneur –Generaal en Raden van Indië te Batavia,以下简称《决议录》)等卷宗,整理出了从 1619 年至 1793 年间,所有华人甲必丹的名册及任命状,其中名册部分标注了甲必丹姓名的荷兰语拼法、中文写法以及在位时间等重要信息,是相当重要的基础文献。此外,富亨还著有《苏鸣岗》《苏鸣岗:巴达维亚第一位华人首领》《连富光:1740 年巴达维亚华人甲必丹》以及《甲必丹颜二官遗孀》四篇关于华人甲必丹事迹的文章,这些学术成果对后世研究巴城甲必丹制度以及甲必丹生平具有重要意义。遗憾的是,在富亨之后,由于相关史料对于甲必丹的记载较为分散,整理以及解读工作并未全面展开,造成了学界对于该群体尚未深入研究的事实。本文将以巴城荷语官文《决议录》以

及《公告簿》(Nederlandsch – Indisch plakaatboek)作为主要文献来源,详前人所略,对巴达维亚华人甲必丹制度的起源进行研究。

## 华人甲必丹制度并非源于葡萄牙人

17 世纪初,荷兰人作为第二批来到东印度地区进行远洋贸易的欧洲人,虽未抢占欧亚贸易的先机,但葡、西两国前期所积累的大量宝贵航海经验以及推行的贸易模式却使荷兰人少走了许多弯路,如尽可能地将贸易据点驻扎在华人区内,以便得到中国货物以及其他被华人所控制的东南亚商品。巴城建立伊始,由于城市建设以及同印尼万丹、葡萄牙、西班牙、英国等多方开展竞争的需要,荷兰人想方设法地拉拢华人前来巴达维亚,部分华人富商不仅拖家带口逃离被荷兰人封锁的万丹,甚至还召集了不少同乡一同前往巴城。随着移民人口的增多,为了方便管理华人社区,1619 年 10 月 11 日,巴城当局通过决议,正式任命华商苏鸣岗为第一任华人首领,任命决议如是:

在我们的保护下,目前已经有大约 400 名华人在这里居住。因此,有必要在这其中选出一位有能力的人授予首领一职,尽可能维护好这一群体秩序以及治安。最具威望的华人们经过互相提名,有一个叫 Bencon(即苏鸣岗,在荷兰语文献中多以 Bencon, Benkon 或 Bencongh 的拼写形式出现)的人经过我们的许可,被委任为华人首领(荷兰语:overhoofd,为古荷兰语词汇,现代荷兰语中已不再使用),其任务是处理所有的民政事务并将复杂的案件交由我们处理。

关于巴城华人甲必丹制度的起源,国内外有部分学者认为是承袭自葡萄牙人在马六甲设立的华人甲必丹制度,但如对相关史料加以分析,葡萄牙人可能在马六甲并未真正管理过华人社区。1511 年葡萄牙人占领马六甲,于次年设立“Capitão–mor”一职以管理葡人内部事务并配合执行果阿总督的商业计划,“Capitão–mor”是

葡人殖民体系内部的官衔,通常设立在次要的商贸据点,行政级别低于总督。之后,为了便于管理不同族群,葡人根据民族、肤色以及服饰的不同,将马六甲本土民众置于不同区域,并委派各民族首领或是葡人管理各社区内部事务,马来语中的首领(kapitan,现代马来语的拼写为 kaptan)一词也源自该制度。要分析华人甲必丹制度是否同葡人有关,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着手。

首先,由于自然环境、生活和宗教习俗的巨大差异,华人历来不愿意在马六甲长期生活,华人社区在马不成规模。马欢之《瀛涯胜览》有云:“其国东南是大海,西北是老岸连山。皆沙鹵之地,气候朝热暮寒,田瘦谷薄,人少耕种……,凡中国宝船到彼,则立排栅,如城垣,设四门、更鼓楼,夜则提铃巡警,内又立重栅,如小城。盖造库藏仓廩,一应钱粮顿在其内,去各国船只回到此处取齐,打整番货,装载船内,等候南风正顺,于五月中旬开洋回还。”根据《瀛涯胜览》以往记述的特点来看,马欢随郑和船队所到之处,必定对于海外“国人”的生活情况进行记载,但在《满葛刺国》一篇中丝毫未提及华人的生活情况,而仅对华船来此被征收关税以及返航情况加以简单描述,可见在郑和时期并未有华人定居于马六甲。成书于 1536 年的《海语》也有类似记载:“满刺加在南海中……,不产五谷,果稻皆暹罗崛崙陂堤里所货鬻,俗禁食豕肉华人流寓,或有食者,輒恶之,谓厌其秽也。其地多酥酪,富夷以和饭而啖,鸡犬鹅鹺常仰贩于他国,故一物之价五倍于华也,民性犷暴。”明显地,由于自然条件的限制以及生活习惯的巨大差异,华商在此生活的成本极高,加之马六甲历来是海上交通要道,中国商品进入马六甲还需支付高额关税,生活成本同商业成本叠加使得绝大多数中国商人并不愿意前往马六甲经商,更不用说定居生活了,葡人管理华人社区因此便无从谈起。其次,当时的葡语文献对于来此贸易的华船数量有过详细的记录,

（下转 6 版）➡